

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年10月28日，建设单位长沙市星沙医院根据《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组织召开了项目竣工环保设施现场验收会。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并邀请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位于长沙县星沙街道板仓路403号，设有门诊住院楼（地下一层，地上六层），公卫楼（地上六层）以及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医疗固废暂存等环保设施、辅助设施等。

医院总床位数200张，设有门诊、内科、外科、儿科、呼吸内科、眼科、口腔科、皮肤科、妇科、中医馆、检验科、住院部、公卫科、预防接种室、体检中心等科室。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湖南湘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1月17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县分局以“长环评(长县)(2024)3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

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已于2024年08月28日完成排污证申领，编号：12430121444947844P002U，有效期2024年8月28日至2029年08月27日。

目前，项目正常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建设、运营期间无本项目环境污染事件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2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4.43万元，占总投资2.86%。

4、验收范围

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陈耀华
李海舟
王加兵
周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性质、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环保措施基本与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 1。

表 1 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额
1	废水	59.8
2		
3		
4	废气	12.63
5		
6	噪声	/
7	固废	2
8	合计	74.43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本项目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星沙城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外排；废气（包括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满足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一般固废和医疗废物均规范处理/处置。

污染物排放总量：没有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现场调查，该项目配套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到位，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陈榕舟
李海舟
彭
周琴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验收材料齐全；对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认为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大气、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经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医疗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加强医疗废水消毒，确保达标排放。

验收组工作组名单：

李为国

周岑

陈耀辉

陈耀辉

陈耀辉

陈耀辉

长沙市星沙医院（板仓路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单位	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备注
李那	长沙市星沙医院	副院长	430302198010041064	13574862767	
周琴	长沙市星沙医院	总务科主任	430105197711063024	13507404356	
陈维博	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工	43062219711011734	15609112801	专家
李西舟	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工	340822198009173116	13782055878	专家
刘加喜	长沙市疾控中心	高工	430102196302100572	13707316851	专家
刘松	长沙学远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430104198506202513	18874919880	